

陸港澳關係

◆中共強勢介入香港事務

中共近期些許舉措，如基本法委員會之大陸委員表示「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是實施普選的前提條件」、中共「政協」在港成立聯誼會等，令論者擔憂香港自治受損，更引發模糊「一國兩制」界限的疑慮。

「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港澳研究所」於 4 月 27 日在北京舉辦「港澳基本法頒布 16 週年研討會」，「港澳研究所高級研究員」及清華大學法學院副院長王振民在會中表示，香港實行普選前要完成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文匯報，2006.4.28）。「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及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教授許崇德亦指出，目前尚未是普選的適當時機，「那天有把握把愛國者選出來，就具備了普選的條件」（星島日報，2006.4.28）。

港府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隨即表示，目前的重要議程是經濟與民生，未有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的計畫（文匯報，2006.5.2）。惟王振民和許崇德對於普選前提之設定，已引發爭議。民主派即指渠等言論誤解民主與普選的意義（李柱銘，壹周刊，2006.5.4），是在為香港民主設關卡，拖延普選時程（劉慧卿，香港經濟日報，2006.5.4；吳志森，蘋果日報，2006.5.3；社評，蘋果日報，2006.4.29）。

此外，「港區政協委員」因極具中國大陸政治權力之象徵意涵，以往均受告誡要低調行事，惟近日香港親中媒體卻公開報導 100 餘位「港區政協委員」參加在中資企業「華潤大廈」由香港「中聯辦副主任」黎桂康主持的「港區政協委員學習報告會」（文匯報，2006.5.23）。該學習報告中鼓勵「政協委員」積極參政議政（大公報，2006.5.23）。另據報載，在中共「統戰部」之推動下，「香港廣東省各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於 5 月 17 日獲得香港公司註冊處批准成立，打破香港百年來，親中「愛國團體」無法成立公司的先例（太陽報，2006.5.30，A6；明報，2006.5.30，A9）。民主派議員湯家驊表示，對「聯誼會」藉「聯誼之名，行插手香港之實」存有疑慮（明報，2006.5.30，A9）。香港中文大學政治及行政學系高級導師蔡子強指出，由於「政協」屬半政權半官方組織，若「打正旗號」在香港活動，意味「一國兩制」的界限益趨模糊，日後「人大」或大陸其他省市之政治單位，亦可能擴充在香港的活動空間（明報，2006.5.30，A9）。

香港「邊緣化」成焦點

港府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於3月20日公開表示，珠三角城市因獲大陸「十一五規劃」政策優惠，以及接近貨流源頭，將使香港無法與之競爭，產生被邊緣化之危機。隨後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任志剛也指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恐被邊緣化。渠等言論引發香港是否會被邊緣化的爭論。

香港行政長官曾蔭權與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均出言力挺香港優勢，認為香港不會被邊緣化。曾蔭權在立法會答詢時表示，在地理上，香港是大陸的南大門，所有貿易均透過香港進入大陸，香港不會被邊緣化，永遠處在中心位置(太陽報, 2006.3.31)。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亦表示，對香港的經濟發展有充足信心，香港背靠大陸，有廣闊的發展前景。惟溫氏強調，港人要有自立自強的精神，團結一致，切實提高香港經濟發展的活力(商報, 2006.4.6)。

香港各方對行政長官曾蔭權與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的喊話看法不一。民建聯副主席譚耀宗指出，自港府所提之政改方案被否決後，香港各政黨的爭拗增加，他認為溫家寶係希望港人團結，而香港有「中央」支持，前景一定看好。自由黨主席田北俊對於曾蔭權稱香港沒有被邊緣化危機提出質疑，同時希望加強陸港經濟整合，並建議曾蔭權就被邊緣化問題提出具體的因應措施。民主黨主席李永達表示，香港團結一致的基礎在於「中央」要聽取各黨派的意見，尤其是普選問題(明報、商報, 2006.4.6)。亦有論者認為，香港具有法治優勢，只要不因討好「中央」而損害法治，香港的優勢便會長期存在，大陸的城市難以取代香港(社評, 蘋果日報, 2006.3.29)。

賈慶林訪港，宣布 CEPA 進一步開放措施

大陸「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於6月27-29日赴港參訪，除會晤港府官員、駐港機構人員及陸資企業負責人，並宣布 CEPA 第四階段安排。他此行主要是參加29日的 CEPA 實施3週年活動，在會上他宣布「CEPA 補充協議三」(亦稱第4階段 CEPA 協議)，要點有：擴大香港貨品免關稅出口至大陸的種類、允許香港律師在大陸從事民事案件代理活動、允許香港旅行業在廣東省設點經營赴港團隊旅遊業務、將「知識產權保護」納入合作措施；大陸亦將研究進一步擴大香港經營人民幣業務的範圍，包括香港進口商以人民幣支付從大陸直接貿易進口，及大陸金融機構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等議題。

大陸「國家商務部副部長」廖曉淇及澳門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於6月26日在澳門簽署「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三(CEPA4)，

並於 6 月 29 日公布。根據新的補充協議，大陸將由明年 1 月 1 日起對澳門服務提供者進一步放寬法律、會展、視聽、建築、分銷、旅遊、運輸和個體工商戶等 8 個領域的市場準入和營運條件；在貿易投資便利化領域方面，則新加入了兩地知識財產權保護的合作項目，並在原有產業合作項目下，新增會議展覽業的合作（澳門日報，2006.6.30）。惟澳門商界對進軍大陸市場仍顯得遲疑不決。有業者表示，在服務貿易、金融領域、專業資格認證等方面，因門檻太高而令發展受限（澳門日報，2006.6.21）。

大陸學生赴港就讀人數倍增

香港 8 所大學於 2002 年起開始向大陸招收自費本科生，在大陸招生的範圍由以往的 10 個省市增至去年的 17 個省市，今年則再擴及 20 個省市。香港各大學招收大陸生的名額不多，但港府於 2005 學年起放寬 8 間大學非本地生比率由 8% 調升至 10%，以致今年招生名額激增 2 倍以上，總人數達 31,895 人，較去年的 12,517 人，增幅達 2.5 倍（明報，2006.06.17）。

傳媒分析香港大學教育吸引大陸學生的原因有三：提供優厚的獎學金、課程與國際接軌、學生畢業後可留港就業及居留（人民網，2006.2.20；人民網，2005.8.10；香港網，2006.3.20）。隨著在香港與歐美體驗資本主義及民主生活的大陸學生人數逐漸增加，渠等在返回大陸後，對大陸政、經、社體系的影響，亦已是國際關切的課題之一。

澳門「中聯辦」通報批評部分駐澳門中資企業違紀事件

澳門中國企業協會於 6 月 28 日召開駐澳中資建築企業會員會議，澳門「中聯辦經濟部副部長」李春滿代表「中聯辦」通報批評涉及違規駕車傷人致死的南方建築置業公司，以及因疏於監管而導致部分大陸在澳門之勞工合法權益受損的振華公司。李春滿表示，駐澳門中資企業在經營上必須嚴格遵守澳門的有關法律法規，並接受澳門政府的管理和社會各界的監督。